

证券代码：000690
债券代码：112483

证券简称：宝新能源
债券简称：16 宝新 01

公告编号：2017-007

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继续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资产收购等重大事项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代码：000690，股票简称：宝新能源）和公司债券（债券代码：112483，债券简称：16 宝新 01）自 2017 年 1 月 3 日开市起停牌。2017 年 1 月 10 日、2017 年 1 月 13 日，公司亦通过指定媒体发布了停牌进展公告。

目前，公司正在积极推进资产收购事项，交易方式和交易金额尚未最终确定。因该事项涉及国有股东，流程较为复杂，尚需获得相关部门同意，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。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代码：000690，股票简称：宝新能源）和公司债券（债券代码：112483，债券简称：16 宝新 01）自 2017 年 1 月 17 日（星期二）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待相关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七日